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T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08)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約為 1,284.6 百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 1,377.0 百萬美元減少約 6.7%。
-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 166.1 百萬美元增加 9.6% 至二零一五年同期約 182.1 百萬美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 12.1% 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 14.2%。
-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潤為 144.2 百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121.1 百萬美元增加 19.1%。
-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 5.50 美仙(二零一四年：4.67 美仙)。

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海豐」，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其乃根據下文所述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收入	3	1,284,555	1,376,952
銷售成本		<u>(1,102,463)</u>	<u>(1,210,874)</u>
毛利		182,092	166,078
其他收入及所得淨額	3	39,476	31,443
行政開支		(74,114)	(69,375)
其他開支及虧損		(1,030)	(3,466)
財務成本	5	(8,532)	(9,504)
應佔以下項目的利潤及虧損：			
合營公司		9,913	9,349
聯營公司		<u>617</u>	<u>701</u>
除稅前利潤	4	148,422	125,226
所得稅	6	<u>(4,272)</u>	<u>(4,130)</u>
年內利潤		<u><u>144,150</u></u>	<u><u>121,096</u></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71	(264)
現金流量對沖：			
年內產生對沖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實際部分		3,240	16,734
計入損益中的收益重新分類調整		(18,960)	(2,698)
		(15,720)	14,036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匯兌差額		(6,566)	(3,810)
應佔合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1,088)	(742)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505)	(249)
後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淨額		(23,808)	8,97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所得稅		(23,808)	8,97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20,342	130,067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利潤：			
本公司股東		143,247	120,680
非控制權益		903	416
		144,150	121,09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119,781	129,692
非控制權益		<u>561</u>	<u>375</u>
		<u>120,342</u>	<u>130,067</u>
本公司股東應佔的每股盈利	8		
基本(每股美仙)		<u>5.50</u>	<u>4.67</u>
攤薄(每股美仙)		<u>5.48</u>	<u>4.6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14,543	668,82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9,671	21,104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		11,181	37,985
商譽		1,091	1,142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29,690	29,80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0,911	10,812
可供出售投資		6,579	3,571
衍生金融工具		127	282
非流動資產總值		<u>993,793</u>	<u>773,528</u>
流動資產			
船用燃油		10,744	16,996
貿易應收款項	9	57,111	66,63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1,500	43,753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01	247
持有至到期投資		4,620	57,127
衍生金融工具		29	3,3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79,443</u>	<u>428,247</u>
流動資產總值		<u>383,648</u>	<u>616,317</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0	122,383	141,29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9,889	42,621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478	3,409
衍生金融工具		619	170
銀行借款		45,863	131,152
應付所得稅		2,094	2,612
流動負債總額		<u>213,326</u>	<u>321,258</u>
流動資產淨值		<u>170,322</u>	<u>295,05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164,115</u>	<u>1,068,587</u>
非流動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50	579
銀行借款		<u>308,716</u>	<u>270,814</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308,766</u>	<u>271,393</u>
資產淨值		<u>855,349</u>	<u>797,194</u>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3,675	33,378
儲備		<u>814,767</u>	<u>757,555</u>
		848,442	790,933
非控制權益		<u>6,907</u>	<u>6,261</u>
總權益		<u>855,349</u>	<u>797,194</u>

附註

1.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除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衍生金融工具及若干可供出售投資外，彼亦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另有註明外，本集團財務報表均以美元(「美元」)呈列，而當中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受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透過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享有或有權取得被投資方的可變回報，且有能力行使在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有關回報，則本集團擁有該實體的控制權(即現時賦予本集團指導被投資方相關活動的能力)。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的被投資方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少於大多數，則評估本公司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投票權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根據其他合約安排所享有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就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編製。附屬公司業績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計算，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日為止。對於可能存在的任何不同會計政策，均會作出調整使其一致。

利潤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公司股東及非控制權益，即使會導致非控制權益出現虧絀。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相關的現金流均已於綜合入賬時全數撇銷。

倘事實及情況表明有關附屬公司會計政策所述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仍對被投資方持有控制權。未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擁有權改變入賬列為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撤銷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制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交易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股份按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當)。

1.2 更改會計政策及披露

本集團首次於本年度財務報表採納下列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各項修訂的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適用於僱員或者第三方向定額福利計劃的供款。該修訂本簡化獨立於僱員服務年期的供款會計處理，如僱員供款根據固定薪金比例進行計算。倘供款金額獨立於服務年期，實體可在僱員提供有關服務期間將僱員供款確認為服務成本的抵減項。由於本集團並無定額福利計劃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 (b)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多項修訂。於本年度生效的修訂本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釐清實體必須披露管理層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中的合併處理準則時作出的判斷，包括作合併處理的經營分部簡述，以及評估分部是否相似時所用的經濟特徵。該等修訂亦澄清，分部資產與總資產的對賬僅於該對賬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時方須披露。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構成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釐清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重估項目的賬面總值及累計折舊或攤銷處理方法。由於本集團並無使用重估模式計量該等資產，因此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構成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關連方披露：釐清管理實體(即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的實體)為關連方，須遵守關連方披露規定。此外，使用管理實體的實體須披露管理服務產生的開支。由於本集團並無接受其他實體提供的任何管理服務，因此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構成影響。
- (c)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多項修訂。於本年度生效的修訂本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釐清合營安排(而非合營企業)不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範圍內，而此範圍豁免僅適用於合營安排自身財務報表的會計處理。該修訂將於生效後應用。由於本公司並非合營安排，且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成立任何合營安排，因此該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構成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值計量：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所述的組合豁免不僅適用於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亦可應用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如適用)範圍內的其他合約。該修訂將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首次應用的年度開始應用。由於本集團並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組合豁免，因此該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構成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釐清須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而非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對輔助服務的描述，該描述區分投資物業與自有物業)以釐定交易屬購置資產或業務合併。該修訂於生效後應用於收購投資物業。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收購任何投資物業，該修訂並不適用，因此該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構成影響。

此外，本公司於本財務年度內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採納香港聯交所頒佈有關財務資料披露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修訂本。對財務報表的主要影響在於財務報表內若干資料的呈列及披露。

2.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服務劃分業務單位，而本集團有兩個申報經營分部如下：

- (a) 海上物流分部，從事提供海運服務及相關業務；及
- (b) 陸上物流分部，在亞洲從事提供綜合貨運代理、海運、船舶代理、堆場及倉儲、卡車運輸及船舶經紀服務及相關業務。

管理層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開監控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分部表現乃按申報分部利潤進行評估，申報分部利潤即以稅前經調整利潤計量。稅前經調整利潤的計量與本集團的稅前利潤計量一致，惟銀行利息收入、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利息收入及財務成本並不包括在該等計量內。

鑒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未分配公司資產乃按集團基準管理，故分部資產並不包括以上資產。

鑒於銀行借款、衍生金融工具、應付所得稅及其他未分配公司負債乃按集團基準管理，故分部負債並不包括以上負債。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根據參與各方共同協定的條款及條件而進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海上物流 千美元	陸上物流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分部收入：			
向外部客戶銷售	572,869	711,686	1,284,555
分部間銷售	413,899	31,408	445,307
	<u>986,768</u>	<u>743,094</u>	<u>1,729,862</u>
對賬：			
分部間銷售對銷			(445,307)
收入			<u>1,284,555</u>
分部業績	<u>65,145</u>	<u>80,389</u>	145,534
對賬：			
銀行利息收入			8,114
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利息收入			3,306
財務成本			(8,532)
除稅前利潤			<u>148,422</u>
分部資產	<u>901,024</u>	<u>271,779</u>	1,172,803
對賬：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112,654)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317,292
總資產			<u>1,377,441</u>
分部負債	<u>97,534</u>	<u>173,928</u>	271,462
對賬：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112,654)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363,284
總負債			<u>522,092</u>
其他分部資料：			
應佔以下項目的利潤及虧損：			
合營公司	—	9,913	9,913
聯營公司	—	617	617
折舊	40,229	1,740	41,969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497	49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淨額	122	13	13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10	2	112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	29,690	29,69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10,911	10,911
資本開支*	<u>265,516</u>	<u>5,377</u>	<u>270,893</u>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海上物流 千美元	陸上物流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分部收入：			
向外部客戶銷售	614,835	762,117	1,376,952
分部間銷售	445,480	23,960	469,440
	<u>1,060,315</u>	<u>786,077</u>	<u>1,846,392</u>
對賬：			
分部間銷售對銷			(469,440)
收入			<u>1,376,952</u>
分部業績	<u>51,316</u>	<u>66,295</u>	117,611
對賬：			
銀行利息收入			9,774
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利息收入			7,345
財務成本			(9,504)
除稅前利潤			<u>125,226</u>
分部資產	<u>697,571</u>	<u>327,134</u>	1,024,705
對賬：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163,12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528,269
總資產			<u>1,389,845</u>
分部負債	<u>121,023</u>	<u>220,660</u>	341,683
對賬：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163,12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414,097
總負債			<u>592,651</u>
其他分部資料：			
應佔以下項目的利潤及虧損：			
合營公司	—	9,349	9,349
聯營公司	—	701	701
折舊	30,254	5,365	35,619
確認預付土地租金	—	357	35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收益)淨額	969	(58)	9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2,371	—	2,37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33	14	47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	29,807	29,80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10,812	10,812
資本開支*	<u>107,220</u>	<u>2,433</u>	<u>109,653</u>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主要為船舶。董事認為，基於本集團業務的性質及成本的分配方式，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按特定地區分部分配船舶以及經營利潤和相關資本開支並無意義。該等船舶主要用於亞洲跨地區市場的貨物航運。因此，僅呈列收入的地區分部資料。

以下按地區分類的收入資料按客戶所在地呈列。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千美元
中國大陸	543,400	589,977
日本	305,783	391,528
東南亞	248,343	204,746
其他	187,029	190,701
	<u>1,284,555</u>	<u>1,376,952</u>

主要客戶的資料披露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並無單一客戶衍生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

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入指所提供服務的發票淨值。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u>其他收入</u>		
銀行利息收入	8,114	9,774
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利息收入	3,306	7,345
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收入	47	—
政府補貼*	6,248	3,217
保險金	166	—
	<u>17,881</u>	<u>20,336</u>
<u>收益淨額</u>		
現金流量對沖(轉撥自股本)的公允價值		
收益淨額	18,960	2,698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收益淨額—不合資格		
作為對沖的交易	2,500	3,06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淨值	135	—
收購子公司的議價購買收益	—	654
附屬公司資本減少所產生的外幣匯兌收益	—	520
其他匯兌收益淨額	—	4,167
	<u>21,595</u>	<u>11,107</u>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u>39,476</u>	<u>31,443</u>

* 該款項指本集團的集裝箱航運業務及物流業務獲中國大陸有關政府機構的補貼。該等補貼並無附帶任何未實現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4.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所提供服務的成本：			
所消耗的船用燃油成本		144,997	234,801
其他		736,266	771,457
		<u>881,263</u>	<u>1,006,258</u>
折舊		41,969	35,61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	2,37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 虧損／(收益)淨額*		(135)	911*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497	357
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付款		156,881	150,845
附屬公司資本減少所產生的外幣匯兌收益		—	520
其他匯兌差額淨額		666	(4,16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首席執行官薪酬)：			
工資及薪金		64,162	58,477
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		1,340	32
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8,605	8,320
		<u>74,107</u>	<u>66,829</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9	<u>112</u>	<u>47</u>

* 該等虧損項目納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開支及虧損」。

5.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是銀行貸款利息。

6. 所得稅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即期：		
中國大陸	2,909	3,802
香港	743	296
其他地方	626	221
過往年度的過度撥備：		
中國大陸	—	(3)
香港	(6)	(186)
本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u>4,272</u>	<u>4,130</u>

年內，香港利得稅乃就估計香港應課稅利潤按16.5%（二零一四年：16.5%）的稅率撥備。中國大陸及其他地區的應課稅利潤的稅項乃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7. 股息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美元 等值	千港元	千美元 等值
特別—每股普通股10港仙 （相等於1.30美仙） （二零一四年：10港仙 （相等於1.30美仙））	261,169	33,699	258,698	33,369
擬派末期—每股普通股16港仙 （相等於2.06美仙） （二零一四年：12港仙 （相等於1.54美仙））	<u>417,888</u>	<u>53,915</u>	<u>310,652</u>	<u>40,054</u>
	<u>679,057</u>	<u>87,614</u>	<u>569,350</u>	<u>73,423</u>

本年度的建議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8. 本公司股東應佔的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金額按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度利潤及於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605,704,959股(二零一四年：2,586,328,381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的金額以(i)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利潤；及(ii)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年內的已發行普通股總數，以及假設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被視為已獲行使或轉換所有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為普通股而無償發行計算。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根據以下方式計算：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u>盈利</u>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用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u>143,247</u>	<u>120,680</u>
	<u>股份數目</u>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u>股份</u>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605,704,959	2,586,328,381
購股權攤薄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143,901</u>	<u>4,285,298</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615,848,860</u>	<u>2,590,613,679</u>

9.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	57,256	66,842
減值	<u>(145)</u>	<u>(209)</u>
	<u>57,111</u>	<u>66,633</u>

本集團與客戶訂立之交易條款主要以賒賬方式進行，唯新客戶通常需要預付款項。信貸期一般為15日，主要客戶最多可達三個月。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謹之控制及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審核。鑑於以上所述及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與大量不同類別客戶有關，因此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情況。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證。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一個月內	45,410	55,839
一至兩個月	7,794	8,523
兩至三個月	2,905	1,849
超過三個月	1,002	422
	<u>57,111</u>	<u>66,633</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209	165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4)	112	47
撇銷為不可收回的金額	(172)	—
匯兌調整	(4)	(3)
	<u>145</u>	<u>209</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計入上述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內為就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145,000美元(二零一四年：209,000美元)作出的撥備(撥備前的賬面值總額為145,000美元(二零一四年：209,000美元))。

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乃與出現財務困難或拖欠本金付款之客戶有關，預期全數應收賬款不能收回。

未被個別或集體界定為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未逾期或未減值	56,109	66,211
逾期少於一個月	1,002	422
	<u>57,111</u>	<u>66,633</u>

未逾期或未減值之應收款項與多名最近並無違約記錄的不同類型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之應收款項與多名在本集團有良好過往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以往經驗，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而且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為本集團的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所欠款項，分別計入6,826,000美元(二零一四年：10,140,000美元)及11,000美元(二零一四年：2,278,000美元)。所有上述款項須按照類近本集團向主要客戶提供的信用條款償還。

10. 貿易應付款項

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一個月內	101,693	114,352
一至兩個月	13,426	16,031
兩至三個月	2,589	6,484
超過三個月	4,675	4,427
	<u>122,383</u>	<u>141,294</u>

本集團應付控股股東所控制公司、本集團的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貿易應付款項分別為882,000美元(二零一四年：467,000美元)、4,013,000美元(二零一四年：2,270,000美元)及3,324,000美元(二零一四年：零)。所有上述款項須於30天內按照類近本集團主要供應商所提供的信用條款償還。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及一般按介乎於15至45天的信貸期結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海豐是一家亞洲區領先的航運物流公司，提供綜合運輸及物流解決方案。

於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的海上物流業務繼續提供集裝箱航運服務，專注於亞洲區內市場。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合共經營61條貿易航線，包括10條透過聯合服務經營的貿易航綫及24條透過集裝箱互換艙位安排經營的貿易航綫。該等貿易航線覆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日本、韓國、台灣、香港、越南、泰國、菲律賓、柬埔寨、印度尼西亞、新加坡、馬來西亞及文萊的58個主要港口。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經營一支由71艘集裝箱船舶組成的船隊，總運力達到86,948標準箱，包括44艘自有船舶及27艘租賃船舶，平均船齡為7.6年。71艘集裝箱船舶當中51艘為1,000標準箱型。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的海上物流業務收入為986.8百萬美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減少約6.9%。減少乃由於(i)集裝箱貨運量由二零一四年的2,077,355標準箱增加至二零一五年的2,163,179標準箱；及(ii)平均集裝箱貨運費率由二零一四年的每標準箱470美元下降至二零一五年的每標準箱414美元(不包括互換艙位費收入)的綜合影響所致。海上物流業務亦包括乾散貨船租賃業務，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6艘乾散貨船舶，總噸位438,595載重噸，平均船齡3.1年。

本集團的陸上物流業務為我們商業模式的另一個主要部分，包括貨運代理、船舶代理、堆場及倉儲、卡車運輸及船舶經紀服務。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貨運代理網絡覆蓋中國、日本、韓國、香港、越南、泰國、菲律賓、新加坡、柬埔寨及印度尼西亞的37個主要城市，而本集團的船舶代理網絡則覆蓋中國、日本、韓國、香港、越南、泰國、菲律賓、新加坡、柬埔寨及印度尼西亞的55個主要港口及城市。本集團亦經營(包括合資經營)約100萬平方米的堆場及10萬平方米的倉庫。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陸上物流業務收入減少5.5%至743.1百萬美元，而二零一四年為786.1百萬美元。陸上物流業務的貨運代理量增長增加1.5%，由二零一四年的1,593,001標準箱增加至二零一五年的1,616,974標準箱。

雖然二零一六年全球航運業預期面臨諸多困難及挑戰，本集團管理層對二零一六年亞洲區內集裝箱航運物流的經營環境依然保持信心。隨著業務規模的擴充，海豐國際將繼續優化其獨特的運營模式，擴大亞洲區內服務網絡，以成為客戶的首選為宗旨，通過打造綜合物流設施及度身定做物流解決方案，向客戶提供優質服務，進一步向成為世界級綜合物流服務供應商的目標邁進。

市場回顧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球經濟貿易環境仍不穩定，發生若干影響整個行業的事件。亞洲經濟貿易發展亦隨之放緩。由於全球集裝箱物流增速放緩，加之運力過剩及成本下降導致市場競爭加劇及運費下降，航運物流公司普遍在艱難狀況下運營。儘管如此，受益於中國及東南亞國家經濟與貿易的較快增長，亞洲區內集裝箱航運市場(本集團海上物流業務的重點)依然保持可觀的增長。

財務回顧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海上物流 千美元	千美元	陸上物流 千美元	千美元	分部間銷售 千美元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收入	986,768	1,060,315	743,094	786,077	445,307	(469,440)	1,284,555	1,376,952
銷售成本	(929,575)	(1,002,028)	(618,195)	(678,286)	445,307	469,440	(1,102,463)	(1,210,874)
毛利	57,193	58,287	124,899	107,791			182,092	166,078
其他收入及所得 (不包括利息及投資收入)	26,738	12,911	1,318	1,413			28,056	14,324
行政開支	(17,756)	(16,538)	(56,358)	(52,837)			(74,114)	(69,375)
應佔以下各項的利潤及虧損：								
合營公司	—	—	9,913	9,349			9,913	9,349
聯營公司	—	—	617	701			617	701
其他開支及虧損	(1,030)	(3,344)	—	(122)			(1,030)	(3,466)
分部業績	65,145	51,316	80,389	66,295			145,534	117,611
財務成本							(8,532)	(9,504)
利息及投資收入							11,420	17,119
除稅前利潤							148,422	125,226
所得稅開支							(4,272)	(4,130)
年內利潤							144,150	121,096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利潤：								
母公司擁有人							143,247	120,680
非控制權益							903	416
							144,150	121,096

收入

本集團的分部間抵銷後收入總額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77.0百萬美元減少約6.7%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84.6百萬美元。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10.9百萬美元減少約9.0%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102.5百萬美元。減少主要是由於燃油成本下降所致。

毛利率

基於上述原因，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66.1百萬美元增加至二零一五年度約182.1百萬美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1%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2%。

其他收入及所得(不包括利息及投資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所得(不包括利息及投資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3百萬美元增加約13.8百萬美元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8.1百萬美元。增加主要是由於變現日圓對沖收益16.6百萬美元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9.4百萬美元增加約6.8%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4.1百萬美元。增加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整體增加所致。

應佔合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由二零一四年約9.3百萬美元增加約6.5%至二零一五年約9.9百萬美元。增加主要是由於倉庫及堆場業務擴大所致。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分別為0.6百萬美元及0.7百萬美元。該金額無重大變化。

其他開支及虧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開支及虧損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5百萬美元減少至二零一五年約1.0百萬美元。二零一四年的金額主要指年內就出售船舶作出的一次性減值撥備。

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成本分別為8.5百萬美元及9.5百萬美元。減少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五年的銀行借款平均結餘及平均利率減少所致。

利息及投資收入

本集團的利息及投資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7.1百萬美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1.4百萬美元。減少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五年用作投資的平均資金及平均收益減少所致。

除稅前利潤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5.2百萬美元增加約18.5%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8.4百萬美元。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為4.3百萬美元及4.1百萬美元。該金額並無重大波動。

年內利潤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潤約為144.2百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潤約121.1百萬美元增加約19.1%。

海上物流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海上物流分部的收益表數據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金額 (千美元)	佔分部 收入百分比	金額 (千美元)	佔分部 收入百分比
收益表數據：				
向外部客戶的銷售				
— 集裝箱航運	548,940	55.6%	593,242	56.0%
向外部客戶的銷售				
— 乾散貨租賃	23,929	2.4%	21,593	2.0%
分部間銷售	413,899	42.0%	445,480	42.0%
分部收入	986,768	100.0%	1,060,315	100.0%
銷售成本	929,575	(94.2)%	(1,002,028)	(94.5)%
設備及貨物運輸成本	(547,133)	(55.4)%	(551,666)	(52.0)%
航程成本	(208,086)	(21.1)%	(294,475)	(27.8)%
集裝箱航運船舶成本	(156,536)	(15.9)%	(140,200)	(13.2)%
乾散貨船成本	(17,820)	(1.8)%	(15,687)	(1.5)%
毛利	57,193	5.8%	58,287	5.5%
其他收入及所得 (不包括利息及 投資收入)	26,738	2.7%	12,911	1.2%
行政開支	(17,756)	(1.8)%	(16,538)	(1.6)%
其他開支及虧損	(1,030)	(0.1)%	(3,344)	(0.3)%
分部業績	65,145	6.6%	51,316	4.8%

分部業績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貿易航綫數目，以及於所示年度的每周靠港次數及平均運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平均運費 (每標準箱美元)		貿易航綫數目		每週靠港次數	
445	500	61	59	360	340

收入

本集團海上物流業務於分部間抵銷前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60.3百萬美元減少約6.9%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86.8百萬美元。減少是由於(i)集裝箱貨運量由二零一四年的2,077,335標準箱增至二零一五年的2,163,179標準箱；及(ii)平均集裝箱貨運費率由二零一四年的每標準箱470美元減少至二零一五年的每標準箱414美元(不包括互換艙位費收入)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海上物流業務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02.0百萬美元減少約7.2%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29.6百萬美元。減少主要是由於燃油成本大幅度下降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述原因，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海上物流業務毛利約為57.2百萬美元，相比二零一四年同期約58.3百萬美元減少約1.9%。本集團海上物流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四年的5.5%增加0.3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五年的5.8%。

其他收入及所得(不包括利息及投資收入)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及所得(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投資收入)由二零一四年的12.9百萬美元增加至二零一五年約26.7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增加主要是由於變現日圓對沖收益16.6百萬美元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海上物流業務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6.5百萬美元增加約7.9%至二零一五年同期約17.8百萬美元。增加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其他開支及虧損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海上物流業務的其他開支及虧損分別為約1.0百萬美元及3.3百萬美元。二零一四年的金額包括於年內就出售船舶作出的一次性減值撥備。

分部業績

鑑於以上所述，本集團海上物流的分部業績由二零一四年的51.3百萬美元增加約26.9%至二零一五年的65.1百萬美元。

陸上物流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本集團陸上物流分部的收益表數據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金額 (千美元)	佔分部 收入百分比	金額 (千美元)	佔分部 收入百分比
收益表數據：				
向外部客戶銷售	711,686	95.8%	762,117	97.0%
分部間銷售	31,408	4.2%	23,960	3.0%
分部收入	743,094	100.0%	786,077	100.0%
貨運代理及船舶代理	698,474	94.0%	753,971	95.9%
其他陸上物流業務	44,620	6.0%	32,106	4.1%
銷售成本	(618,195)	(83.2)%	(678,286)	(86.3)%
貨運代理及船舶代理	(588,365)	(79.2)%	(655,079)	(83.3)%
其他陸上物流業務	(29,830)	(4.0)%	(23,207)	(3.0)%
毛利	124,899	16.8%	107,791	13.7%
其他收入及所得 (不包括利息及 投資收入)	1,318	0.2%	1,413	0.2%
行政開支	(56,358)	(7.6)%	(52,837)	(6.7)%
其他開支及虧損	—	—%	(122)	(0.1)%
應佔以下各項利潤及 虧損：				
合營公司	9,913	1.3%	9,349	1.2%
聯營公司	617	0.1%	701	0.1%
分部業績	80,389	10.8%	66,295	8.4%

收入

本集團陸上物流業務於分部間抵銷前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86.1百萬美元減少約5.5%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43.1百萬美元。減少主要為下列因素的綜合影響：

- *貨運代理及船舶代理*。本集團貨運代理及船舶代理業務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54.0百萬美元減少約7.4%至二零一五年同期約698.5百萬美元。減少為下列因素的綜合影響：(i) 貨運代理量由二零一四年的1,593,001標準箱增加至二零一五年的1,616,974標準箱；及(ii) 平均貨運代理費下降。
- *其他陸上物流業務*。本集團來自其他陸上物流業務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2.1百萬美元增加約39.0%至二零一五年同期約44.6百萬美元。增加主要是由於：
 - (i) 倉庫及堆場業務持續增長及二零一四年收購之業務於二零一五年有全年貢獻；及
 - (ii) 第三方物流及其他陸上物流業務持續擴大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陸上物流業務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78.3百萬美元減少約8.9%至二零一五年同期約618.2百萬美元。減少為下列因素的綜合影響：

- *貨運代理及船舶代理*。本集團貨運代理及船舶代理業務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655.1百萬美元減少10.2%至二零一五年同期的588.4百萬美元，主要反映本集團每標準箱的平均貨運代理成本減少。

- **其他陸上物流業務。**本集團其他陸上物流業務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3.2百萬美元增加約28.5%至二零一五年同期的29.8百萬美元，與營運規模擴大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述原因，本公司的陸上物流業務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7.8百萬美元增加約15.9%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4.9百萬美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陸上物流業務的毛利率分別約為13.7%及16.8%。

其他收入及所得(不包括利息及投資收入)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陸上物流業務的其他收入及所得(不包括利息及投資收入)分別約為1.3百萬美元及1.4百萬美元。該金額無重大變化。

行政開支

本集團陸上物流業務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2.8百萬美元增加約6.8%至二零一五年同期約56.4百萬美元。增加主要反映員工成本增加。

其他開支及虧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陸上物流業務的其他開支及虧損(二零一四年：0.1百萬美元)。

應佔合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利潤及虧損由二零一四年約9.3百萬美元增加至二零一五年約9.9百萬美元。增加主要是由於倉庫及堆場業務擴大所致。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由二零一四年約0.7百萬美元減少至二零一五年約0.6百萬美元。該金額並無重大變化。

分部業績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陸上物流業務的分部業績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6.3百萬美元增加約21.3%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0.4百萬美元。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金來源

本集團的總資產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389.8百萬美元減少約0.9%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377.4百萬美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279.4百萬美元，主要以美元、人民幣、日圓及其他貨幣計值。

本集團的總負債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92.7百萬美元減少約12.0%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22.1百萬美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有抵押計息銀行貸款約354.6百萬美元。到期組合按期展開，約45.9百萬美元於一年內償還或應要求償還，約46.7百萬美元於第二年償還，約128.8百萬美元於第三年至第五年償還及約133.1百萬美元於五年後償還。

此外，本集團擁有交易貨幣風險承擔。有關風險來自經營單位以單位功能貨幣以外貨幣銷售或購買。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對沖於報告期末有確實承擔約18.4%（二零一四年：16.3%）的外幣銷售額。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約1.8，而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9。本集團使用資本負債比率（淨負債除以經調整資本加淨負債）監控資本。本集團的政策是維持穩健的資本負債比率。淨負債

包括計息銀行借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調整資本包括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減對沖儲備。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 17% 及 22%。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乃以本集團集裝箱船舶及散貨船舶的按揭抵押。報告期末，集裝箱船舶及散貨船舶的賬面值總額約為 578.4 百萬美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合共 1,324 名全職僱員。期內有關僱員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 74.1 百萬美元。本集團根據個別人士的實力及發展潛力，聘用及晉升該等人士。本集團會參考企業表現、個人表現及現時市場薪金水平釐定全體僱員(包括董事)的薪酬待遇。此外，本集團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有關該等購股權計劃的詳情可在本集團年報內查閱。

其他資料

末期股息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星期五)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建議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後向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6 港仙(相等於 2.06 美仙)。建議末期股息須經股東在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星期五)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告作實。

本公司股東概無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星期五)舉行。召開股東周年大會的通告將於適當時候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刊登及寄發予本公司的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為確定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星期五)止(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股東須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九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為確定獲派發建議的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星期二)止(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發建議的末期股息，股東須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建立嚴格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旨在提升投資者信心及本公司的問責及透明度。本公司竭力維持高企業管治標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不時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且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偏離守則條文的情況。

有關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的其他資料，亦將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內的企業管治報告。

購買、出售及購回股份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附錄十」)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及按不比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寬鬆的條款，自行制定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公司守則」)。本公司已特別查詢全體董事，而彼等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均有遵守標準守則及公司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徐容國先生、盧永仁博士及魏偉峰博士組成，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徐容國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核數師

本公司已委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刊登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站 (<http://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的網站 (<http://www.sitc.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並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上載於相同網站，以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紹鵬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紹鵬先生、楊現祥先生、劉克誠先生、薛鵬先生、薛明元先生及賴智勇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容國先生、楊國安先生、盧永仁博士及魏偉峰博士。